

「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公園用地『公37』為體育場用地案」

都市計畫公開展覽前座談會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4年9月22日（星期一）上午10時00分

貳、會議地點：臺南市政府體育局第1會議室（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

參、主持人：陳良乾（陳正德科長代理）

記錄：林文欽

肆、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伍、發言意見：

一、市議員林依婷第一次發言：

（一）知道體育局為了照顧臺南市的體育選手，針對各運動項目推動場館規劃設計，希望未來舉辦國際賽事時不必再向外縣市租借場地。然而，在土地選擇上仍顯得不夠審慎。過去里長長期關心該筆土地能否以多元方式利用。雖然目前僅屬於初步的用地變更，但在未來細部規劃階段，除了讓桌球館符合國際賽事的標準場地外，是否也能在其餘空間增設體育園區中欠缺的球類運動設施，讓桌球館同時成為推展全民運動的重要據點。

（二）在規劃場館時，應同時考量周邊公共設施。例如，安平射箭練習場在初期規劃時並未將人行道納入，直到後來才補上。未來不論是桌球館或安平游泳池，都應在以人本為核心理念下，完整規劃人行道及行道樹等公共設施。

二、大林里里長劉相明第一次發言：

（一）體育處應該清楚，我長期以來一直爭取將這塊土地規劃為南區國民運動中心。過去消防局也曾希望使用此地，但我好不容易才將他們勸退。因此，我更希望這塊土地能發揮最大效益。體育局的目標在於推展各項運動，最終促進全民運動的發展。與其僅興建單一運動場館，不如規劃為國民運動中心，讓周邊居民都能使用，真正達到利益最大化，讓最多的人受惠。

(二) 未來若將此地規劃為國民運動中心使用，應至少設置地下兩層停車場。

三、新生里里長王安國第一次發言：

應充分發揮土地效益，興建地下停車場。如同劉里長所建議的，希望體育局不要僅堅持興建桌球館，否則恐造成一大片土地資源的浪費。

三、體育局綜合企劃科科長第一次發言：

(一) 公園用地的建蔽率為 15%，若不進行地目變更，以多目標使用方式興建球館將會超出建蔽率。因此，未來無論是規劃桌球館或國民運動中心，建蔽容積都絕對不足，勢必需要進行用地變更。當然，後續的工程規劃案仍會做一定調整，但若在用地變更方向上大家沒有意見，將會繼續依此方向推進。

(二) 此外，地下停車場的建議也已顧慮到。由於該筆土地正位於飛機進場面，高度上有一定限制，此處先提出讓大家參考。未來即使興建並容納其他設施，量體仍會受到限制，往下開挖也同樣有限制。對體育局而言，大家的意見都會納入考量，但重點仍在於爭取經費；而中央的態度則傾向於先取得可供施作的土地，再進一步爭取經費。

四、林美燕市議員服務處副主任第一次發言：

如林議員所述，場館多元化的方向值得推崇，若能轉型為多元化的球場更佳。若國民運動中心的場地不足，後續也可再與里長這邊進一步討論。

五、大林里里長劉相明第二次發言：

(一) 堅持可以是國民運動中心附設桌球館，而非蓋桌球館附設國民運動中心，需考慮桌球館及國民運動中心兩者使用率孰高孰低。

六、體育局綜合企劃科科長第二次發言：

如果以國民運動中心來規劃，那麼用地變更的緣由就會完全不同，這也回到我們先前提到中央的態度則傾向於先取得可供施作的土地。這部分還需要再研議如何處理。運動部剛成立，目前還沒有公佈新建國

民運動中心的補助計畫，但若未來仍有相關補助政策，屆時就有依據可以爭取。我們會先把這個意見記下來，也會考量除桌球館外兼容其它使用，畢竟未來經費仍存在不確定性。

七、大林里里長劉相明第三次發言：

(一) 中央不補助仍可以去爭取，如堅持以桌球館來變更地目，將堅決反對並改而提倡興建主題公園。

(二) 過去竹溪整治一、二期工程發展了森林與水交社文化園區，但大林商圈雖然以前很熱鬧，如今卻逐漸沒落，原因在於人潮不足：第一是訊息宣傳不夠，第二是吸引力不足。因此，希望透過興建南區國民運動中心來吸引運動人口，並帶動參觀周邊設施，進一步活絡周邊商圈，產生正向效益，南區擁有 12 萬人口理應有一座國民運動中心，相信沒有首長會反對。

八、市議員盧崑福第一次發言：

(一) 同意里長所言，認為都市變更程序經會繁雜且耗時，希望能至少先進行爭取國民運動中心地的動作，結果另論。

(二) 支持做國民運動中心，能含有多元化的運動設施如籃球、排球、曲棍球等，不要僅提供單項活動。

(三) 希望能成為臺南地標。

陸、結論

一、本次座談會係為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公開展覽前之座談會，會將各與會代表發言製成紀錄，做為都市計畫變更草案及後續規劃之參考依據。

二、請顧問公司綜整本次座談會意見，評估調整計畫為興建多元化場館之可行性。

柒、散會時間：上午 11 時 00 分。

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公園用地「公37」為體育場用地案

公開展覽前座談會

一、開會時間：114年9月22日（星期一）上午10時00分

二、開會地點：臺南市政府體育局第1會議室

三、主持人：陳正諒

記錄：林文欽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單位	職稱	出席人員簽名處
林美燕議員服務處	副主任	林美燕
林依婷議員服務處		林依婷
蔡淑惠議員服務處		
盧崑福議員服務處	主任	盧崑福
李啓維議員服務處	特助	李金銳
周麗津議員服務處	助理	王嘉靖
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	秘書長	吳永輝
桌球委員會		

盧崑福

單位	職稱	出席人員簽名處
南區田寮里辦公處		
南區同安里辦公處		
南區國宅里辦公處		
南區明德里辦公處		
南區興農里辦公處		
南區鹽埕里辦公處		
南區再興里辦公處		
南區佛壇里辦公處		
南區府南里辦公處	里長	尤俊鈞
南區大成里辦公處		
南區新昌里辦公處		
南區明興里辦公處		
南區南都里辦公處		
南區廣州里辦公處		
南區新興里辦公處		
南區光明里辦公處		
南區明亮里辦公處		
南區喜東里辦公處		
南區喜北里辦公處		
南區喜南里辦公處		
南區省躬里辦公處		
南區大林里辦公處	里長	劉相明

單位	職稱	出席人員簽名處
南區大忠里辦公處		
南區大恩里辦公處		
南區新生里辦公處	王文娟	
南區文華里辦公處		
南區金華里辦公處		
南區開南里辦公處		
南區彰南里辦公處		
南區建南里辦公處		
南區郡南里辦公處		
南區文南里辦公處		
南區鯤鯨里辦公處		
南區松安里辦公處	吳長	黃高龍
南區永寧里辦公處		
南區南華里辦公處		
南區竹溪里辦公處		
臺南市南區公所	課長	陳程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副工	游錦亮
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盛邦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